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4-009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预计的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方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4年4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纯、史烈、赵建、潘丽春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须经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将对本议案回避表决。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独立董事就本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先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交易，关联方均与公司有着长期和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是持续的，并且于双方是互利互惠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按照市场价格定价，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议案表决程序合理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同意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3 年 预计	2013 年 实际发	情况说明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浙江大学	软件开发	535	127	项目进度 低于预期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	浙江大学	软件开发与服务、 集成	112	355	
	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 限公司	系统集成	50	3	
	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 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 与服务、销售设备	2,000	761	实际销售 低于预期
	城云科技（杭州）有 限公司	销售设备	13,500	5,994	实际销售 低于预期
		软件开发与服务、 系统集成	1,500	957	实际开发 低于预期
合计			17,697	8,197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与类别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4 年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	2014 年预计占同类交易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大学	软件开发与服务	400	0.63
	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销售	6,000	1.83
	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	1,000	2.37
	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与服务	2,000	3.1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浙江网新富士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与服务	40	0.03
	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销售	5,100	1.46
	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	700	1.48
	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与服务	300	0.25
	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销售	4540	1.28
合计			20,080	

2014 年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 9,400 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 10,680 万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与关联关系

1、浙江大学：

(1) 基本情况：综合类大学，非盈利事业法人

(2) 关联关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上市规则第 10.1.3 条，浙江大学系公司关联法人。

2、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众合轨道”）

(1)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

(2) 法定代表人：潘丽春

(3) 主营业务范围：轨道交通工程、交通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咨询服务，设备采购，轨道交通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和安装服务，经营进口业务（不含分销）。

(4) 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3641.08
资产净额	25602.19
资产负债率	72.66%
	2013年1月1日-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100.14
净利润	181.03

(5) 关联关系：众合轨道为公司控股股东网新集团间接控制的企业，根据上市规则第 10.1.3 条，众合轨道系公司关联法人。

3、城云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简称“城云科技”）

(1) 注册资本：1500 万美元

(2) 法定代表人：邓泽全

(3) 主营业务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国际禁止和限制的除外，涉及许可经营）

(4) 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719.61
资产净额	6205.94
资产负债率	74.89%
	2013年1月1日-12月31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330.22
净利润	-2519.48

（5）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陈纯先生和副总裁蒋忆女士担任城云科技的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城云科技系公司关联法人。

4、浙江网新富士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网新富士”）

（1）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2）法定代表人：钟明博

（3）主营业务范围：软件及网络系统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资产产品，并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及技术咨询服务（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4）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8.73
资产净额	661.30
资产负债率	15.08%
	2013年1月1日-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83.33
净利润	2.15

（5）关联关系：公司执行总裁钟明博担任富士科技的法定代表人和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富士科技系公司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在发生每笔具体关联交易时，均会订立书面协议，协议内容包括交易标的、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价格和总量的确定方法、付款时间和方式等条款。

公司与关联人交易的定价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2、主要内容

(1) 公司与浙江大学的关联交易主要如下：公司将在“无障碍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平台及应用研发”及阳光公务卡等项目研发上与浙江大学开展合作。此项目预计 2014 年将委托浙江大学进行技术开发。

(2) 与众合轨道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快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向众合轨道销售思科产品、IBM 产品和华三产品，用于众合轨道地铁等项目。

(3) 与城云科技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快威科技向城云科技销售思科产品、双方合作进行业务拓展，并相互提供开发及集成服务。

(4) 与网新富士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网新新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向网新富士提供软件开发与服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的 2014 年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交易，上述关联方均与公司有着长期和良好的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是持续的，并且于双方是互利互惠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